

正本

社團法人台灣房屋整建產業協會 函

會址：臺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三段9號8樓之1
電話：(02)2506-2978 傳真：(02)2506-8924
聯絡人員：周世彬 檔號：104123101

受文者：各公會(如正本)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12月31日

發文字號：(104)房建字第029號

附件：詳如說明

主旨：本會接受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委託辦理第二梯次「105年建築物外牆安全專業診斷人員講習訓練」開課，敬請周知 貴會會員踴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北市都建字第10464532300號(如附件一)及第10470696100號同意備查函辦理。
- 二、本會接受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委託辦理第二梯次「105年建築物外牆安全專業診斷人員講習訓練」開課(如附件二開課簡章)。
- 三、參訓資格限於開業建築師、土木或結構執業技師。
- 四、第二梯次上課時間、地點擬訂於105年1月22日(星期五)、新北市新店區民權路95號3樓(財團法人台灣建築中心)。
- 五、敬請周知 貴會會員踴躍參加。

正本：中華民國建築師公會全國聯合會、臺北市建築師公會、新北市建築師公會、桃園市建築師公會、新竹市建築師公會、臺中市建築師公會、台南市建築師公會、宜蘭縣建築師公會、高雄市建築師公會、福建金門馬祖地區建築師公會、中華民國結構工程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台灣省結構工程技師公會、台北市結構工程工業技師公會、新北市結構工程技師公會、桃園市結構工程技師公會、台中市結構工程技師公會、台南市結構工程技師公會、高雄市結構工程工業技師公會、中華民國土木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台灣省土木技師公會、台北市土木技師公會、新北市土木技師公會、臺中市土木技師公會、桃園市土木技師公會、台南市土木技師公會、高雄市土木技師公會

副本：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財團法人台灣建築中心

理事長 葉祥海

副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函

10487

臺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三段9號8樓之1

受文者：社團法人台灣房屋整建產業協會

地址：11008臺北市市府路1號南區2樓
承辦人：吳建興
電話：27258395
傳真：27595772
電子信箱：1438@dba2.tcg.gov.tw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11月4日

發文字號：北市都建字第104645323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執行計畫書審查會議紀錄

主旨：有關本機關辦理「本市建築物外牆安全診斷檢查專業人員講習訓練執行計畫」講習訓練受託單位評審申請執行計畫書審查會議評定結果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本市建築管理工程處104年10月12日北市都建使字第10464468300號開會通知單及「本府都市發展局委託辦理建築物外牆安全診斷檢查專業人員講習訓練受託單位申請及遴選須知」續辦。
- 二、本案前於104年10月16日經評選委員出席委員過半數且平均分數達及格分數，評定「社團法人台灣房屋整建產業協會」為受託訓練機構；惟上課教材及題庫內容應依委員意見補充修正，並送本局備查後，始得辦理開課事宜。

正本：詹委員添全、黃委員仁綱、陳委員建忠、周委員世璋、史委員維斌、黃委員建昌、洪委員德豪

副本：社團法人台灣房屋整建產業協會

局長 游洲民

建築管理工程處處長 陳煌城 決行

第1頁 共1頁

社團法人台灣房屋整建產業協會辦理建築物外牆安全專業診斷人員講習訓練班第二梯次招生簡章

壹、依據 104 年度臺北市建築物外牆飾面剝落查處執行計畫後續相關行政配合事項辦理。

貳、目的：

為培養外牆安全專業診斷人員，能夠確實替臺北市的高齡建築物作檢查診斷，進而以杜絕外牆磁磚掉落危害，給予全體市民更安全之生活環境。

參、委託單位：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肆、受託單位：社團法人台灣房屋整建產業協會

伍、專業診斷人員參訓資格：

開業建築師、土木或結構執業技師者。

陸、受訓名額：每梯次招生 40 名額

柒、上課時間：105 年元月 22 日

上課地點：財團法人台灣建築中心

新北市新店區民權路 95 號 3 樓

TEL: (02) 8667-6111

捌、成績考核：

一、參加講習人員，需經筆試測驗合格(60 分)後，方能取得講習合格資格，但有下列情形之一，不予核發講習結訓證明。

(一)請假時數超過規定應參訓時數之七分之一以上。

(二)曠課時間超過規定應參訓時數之七分之一以上(遲到、早退超過十分鐘，該節視同曠課)。

二、講習人員需親自參訓，如有代理上課情事，撤銷參訓資格，且不再受理該人員之報名參訓。

三、學科考試不及格者得申請於下一梯次補考(補考人員須繳納測試及閱卷費 NTS 500)，以一次為限。補考不及格重新報名參加全程講習課程。

玖、結訓證明書核發：

參訓人員講習合格者由本協會核發結訓證書，按梯次造冊報請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備查，並由臺北市政府公佈於其網站。

拾、報名手續：

一、填具報名表，繳交最近 2 個月內 2 吋脫帽半身照片(光面紙)一式 4 張，背面正楷書寫姓名及繳交國民身份證正反面影本、技師或建築師證書影本，公會會員證影本

二、報名費新臺幣 2,600 元整，繳交方式：現金、支票、匯款

帳號：合作金庫銀行台北分行 0540 717 165262

戶名:社團法人台灣房屋整建產業協會。

三、填寫具結書(具結所附資料屬實)。

四、報名方式:

- 1、親自報名:每日早上9:00-12:00,下午13:00-17:00,至台北市南京東路三段9號8樓之1繳交上述證明文件正本及A4規格影印本,正本驗畢發還。TEL:(02)2506-2978
- 2、通訊報名請將資料以A4規格信封掛號郵寄至台北市南京東路三段9號8樓之1。
- 3、各項證件如有不符第五點規定或偽造、假借、塗改等情事,或講習訓練期間冒名頂替上課者,應自負法律責任。且一經查明即取銷其於本講習課程所有之資格認定(包括講習訓練資格、領證資格等),並不退費。
- 4、初審核可業經完成註冊手續者,若經複審發現證件不合簡章之規定,將通知期限內補件。若於限期內無法補足證件者,將取消其受訓資格。其他於註冊後,概不得以任何理由申請退費。
- 5、對已完成註冊手續之學員,如因該梯次(期)學員過少時,將協調其轉班或退回報名費。

專業診斷人員課程表 105年01月22日(計7小時)

	課 程 名 稱	授 課 時 數	凡參加本協會辦理之
1	粉刷層與磁磚飾面外牆狀況之診斷作業(一)	1 (AM9:50-10:50)	專業診斷人員受訓合格者,本協會將贈送免費使用「外牆安全檢查APP系統」半年之使用權。(自臺北市政府公告開始實施外牆安全診斷日起算) <u>價值為 NT\$15,000.-</u> (2,500/月*6個月)
2	粉刷層與磁磚飾面外牆狀況之診斷作業(二)	1 (AM9:50-10:50)	
3	石材飾面外牆狀況之診斷作業	1 (AM11:00-12:00)	
4	帷幕牆與外牆附掛物之損壞趨勢與診斷	1 (PM13:00-14:00)	
5	診斷基準、申報書填寫與改善計劃	1 (PM14:10-15:10)	
6	電子履歷資料保存與書面報告的製作及事後資料分析	1 (PM14:10-15:10)	
7	筆試	1 (PM16:30-17:30)	

診斷人員用

社團法人台灣房屋整建產業協會辦理「105年建築物外牆安全專業診斷人員講習訓練」第二梯次報名表

照片浮貼處 (均請浮貼)	姓名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通訊地址 (e-mail)		聯絡電話	(0__-_____) (09__-_____)
報名資格	<input type="checkbox"/> 檢附技師或建築師證書 證書字號：_____號			
學歷		身分證號		
現職		職稱		
參加講習梯次	第二梯次		收據抬頭如為公司請加填統一編號	
備註 (請詳閱)	<p>一、本表上列欄位請以正楷詳細填寫。</p> <p>二、請浮貼半年內照片(2吋)4張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並檢驗技師或建築師證照及公會會員證。 繳交報名費新臺幣2,600元整。</p> <p>三、報名自即日起至105年01月14日止，請填妥本報名表，連同二、三項所需證照正、影本及報名費、所需證照，親(寄)送台北市南京東路三段9號8樓之1(報名表可於截止日前先傳真報名，再連同及報名費於截止前親(寄)送達)。</p> <p>四、聯絡人：周世彬，電話：(02-2506-2978)傳真(02-2506-8924)</p>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請浮貼)(正面)		(反面)		

具 結 書

本人 參加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委託辦理
「建築物外牆安全專業診斷人員講習訓練」，所附證件如有
偽造、假造、塗改，或受訓期間有冒名頂替上課等情事者，
應自負法律責任。且一經查明，取消本人於本講習課程所有
資格認定（包括講習訓練資格、領證資格等），並不要求任
何退費。

此據

具結人：

（簽章）

國民身份證統一編號：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